

# 西安现代农业气象服务精准链接项目



购

合

同

甲方： 西安市气象局

乙方： 西安乐驰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6 年 6 月 26 日

## 政府采购合同条款

合同编号：

签订时间：2026.6.26

采购人：西安市气象局

供应商：西安乐驰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西安现代农业气象服务精准链接项目》（项目编号：XBZB-SE260512-117）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有关规定，为确保甲方采购项目的顺利实施，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原则下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西安现代农业气象服务精准链接项目。

2、项目地点：西安市。

### 3、采购清单及数量：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和规格型号	制造商	数量	所报单价	合计	备注
升级农业气象观测站（新增部分）							
1	智能孢子捕捉仪	乐驰(MZ-ST001D)	西安乐驰科技有限公司	1	188000.00	188000.00	
2	远程性诱计数设备	乐驰(MZ-SC001D)	西安乐驰科技有限公司	1	129000.00	129000.00	
3	日照时数传感器	乐驰(XZ-SE101D)	西安乐驰科技有限公司	1	8500.00	8500.00	含环境气象分析数据软件V1.0, 1套, 4250元。软著登字第7293958号
4	气象信息显示终端	乐驰(XM-DC100D)	西安乐驰科技有限公司	1	15500.00	15500.00	含监控设备管理中心软件V1.0, 1套, 7750元。软著登字第15926802号
5	附属	/	西安	1	16800.00	16800.00	320W太阳能板、200AH锂电池、

	设备		乐驰 科技 有限 公司				太阳能控制器等辅材, 标识标 牌, 二维码展示, 安装支架及 其他安装辅材等
<b>新建农业小气候气象观测站</b>							
1	六参 数气 象仪	乐驰 (LC-600D)	西安 乐驰 科技 有限 公司	1	9800.00	9800.00	含多种气象元素数据采集软 件 V1.0, 1 套, 5900 元。 软著登字第 12548819 号
2	冠层 温度 观测 仪	乐驰 (JZ-TM01)	西安 乐驰 科技 有限 公司	1	21800.00	21800.00	含高标准农田冠层温度观测 仪嵌入式数据采集软件 V1.0, 1 套, 10900 元。 软著登字第 17292496 号
3	冠层 高度 观测 仪	乐驰 (CF-HM01)	西安 乐驰 科技 有限 公司	1	19700.00	19700.00	含冠层高度测量软件 V1.0, 1 套, 9850 元。 软著登字第 14798783 号
4	光照 强度 测量 仪	乐驰 (XZ-LX101D)	西安 乐驰 科技 有限 公司	1	8800.00	8800.00	含环境数据处理软件 V1.0, 1 套, 4400 元。 软著登字第 14889734 号
5	光合 有效 辐射 测量 仪	乐驰 (XZ-PER100D)	西安 乐驰 科技 有限 公司	1	8500.00	8500.00	含环境气象分析数据软件 V1.0, 1 套, 4250 元。 软著登字第 7293958 号
6	作物 实景 观测 仪	乐驰 (XZ-CIR01)	西安 乐驰 科技 有限 公司	1	22000.00	22000.00	含作物实景观测仪采集软件 V1.0, 1 套, 11000 元。 软著登字第 14873271 号
7	土壤 温湿 度观 测仪	乐驰 (MZ-STH100D)	西安 乐驰 科技 有限 公司	1	9500.00	9500.00	含温湿度采集软件 V1.0, 1 套, 4750 元。 软著登字第 7296849 号
8	微型 智能 观测	乐驰 (LC-BX210D)	西安 乐驰 科技	3	2200.00	6600.00	含凌农微型智能观测仪嵌入 式数据采集软件 V1.0, 3 套, 3300 元。



	仪		有限公司				软著登字第 17835382 号
9	气象信息 显示终端	乐驰(XM-DC100D)	西安乐驰 科技有 限公司	1	15500.00	15500.00	含监控设备管理中心软件 V1.0, 1套, 7750元。 软著登字第 15926802 号
10	附属 设备	/	西安乐驰 科技有 限公司	1	38000.00	38000.00	包含采集器、配电箱, 200W 太阳能板、400AH 锂电池及太 阳能控制器等辅材, 标识标 牌, 二维码展示, 立杆高度 6 米, 配设备安装横臂、支架等 安装辅材。
总价		大写: 伍拾壹万捌仟元整					
		小写: RMB518000.00 元					

## 二、交货（包含安装调试）、供货期、质保期

1、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本合同交货期限为：合同签订后于 2026 年 12 月前完成安装调试，并将数据全部接入至甲方指定平台。

3、质保期：3 年（自项目完成验收起算）

## 三、合同总价款

1、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伍拾壹万捌仟元整（¥ 518000.00 元）。

2、合同总价即成交价，为一次性报价，不受市场价变化或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合同总价须是完成招标项目范围等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本项目涉及的设计、设备价格、税金、运杂费（含仓储费、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出厂装箱清单所列易损件、备品备件、与项目相关配套辅助材料及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技术服务费（含培训、指导）和售后服务等涉及的所有费用以及乙方应交纳的各种政策文件规定的所有费用和所需承担的一切风险的费用。

3、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不变，甲方无须另向乙方支付本合同规定之外的其他任何费用。

## 四、付款方式

(1) 合同签订之日起15日内，中标服务商持中标通知书、合同、当期付款金额的普通增值税发票，与采购人结算合同总价款的60%；

(2) 货物到货验收合格后15日内付合同金额的30%。



(3) 合同履行期满后，项目终验通过后7日内，中标服务商持成交通知书、服务合同、发票、政府采购项目验收单，与采购人结算合同总价款的10%。

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结算方式：乙方在接受付款前开具等额发票给甲方。甲方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出具等额合法的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承担违约责任。

## 五、质量标准

1、保证所供产品的设计、功能、质量、性能及产品测试等，均应按国家通行的现行标准和相应的技术规范执行，这些标准和技术规范应为合同签订日为止最新公布发行的标准和技术规范，无国家标准的应符合行业标准或企业标准，并满足甲方要求。

2、保证所供硬件进货渠道正规，无假货、水货或翻新货，并能按期交付。

3、保证所供产品在装卸、运输和仓储过程中有足够的包装保护，防止产品受潮、锈蚀、遭受冲撞及其他不可预见的损坏。

4、所供产品因侵权而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负责，甲方保留索赔权力。

## 六、验收要求

(1) 验收要求满足本项目的技术要求，双方签订合同需包含以上全部技术要求的量化指标，并以此为准进行验收。

(2) 项目验收时应将设备操作手册、白皮书等及全部有关产品说明书、技术文件、资料、及安装、验收报告等文档汇集成册交付使用单位。

(3) 验收费用由中标服务商全额承担；项目分为试运行验收、最终验收两个阶段，由服务商发起验收申请，采购人组织开展验收工作。

(4) 验收依据：合同及附加文本；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澄清（承诺）函；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

## 七、售后服务及培训

(1) 提供免费技术培训服务，确保采购人指定人员熟练掌握气象站系统的操作、维护及故障处理技能，培训费用已包含在总价中。

(2) 培训内容包括：气象站设备基础原理、数据采集流程、数据质量控制通用规范、设备安装调试流程、日常操作方法、传感器基础校准、常见故障排查、软件系统基础运维等。

(3) 质保期内提供免费技术咨询，响应时间不超过4小时。

(4) 质保期内，对因设备质量、安装工艺或软件缺陷导致的故障，免费维修、更换零部件。



(5) 接到报修通知后24小时内响应，48小时内到场处理，复杂故障3个工作日内修复。

## 八、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_90\_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4、双方约定不可抗力情况指：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 九、违约责任

1、违约责任：（1）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约定，中标供应商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采购单位会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中标供应商进行经济索赔，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采购单位违约的，应当赔偿给中标供应商造成的经济损失。（2）供应商未经采购人同意，以任何形式向第三人泄露项目信息及秘密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且要求供应商承担违约责任。（3）供应商应在收到解除通知后5天内退还已收取的款项，履行合同的相关费用由供应商承担。（4）因解除合同造成采购人损失的应予赔偿，损失无法计算时，每日应按合同价款的千分之一承担。上述约定的违约条款可合并适用，合并适用后仍不能弥补采购人损失的，采购人有权继续追偿，由供应商承担相应责任；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供应商亦应承担赔偿责任。

（5）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供应商不得转让或部分转让合同，如供应商违约，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或要求供应商承担违约责任。2、解决争议的方法：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十、知识产权

中标供应商须保证采购人在使用其提供的货物、服务及其任何部分时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等知识产权的指控。基于本项目产生的定制化软件、二次开发代码、接口程序等知识产权归采购人所有。

## 十一、保密条款

1、甲乙双方均有责任对本合同内容保守秘密，对因协议内容的公开而造成经济和名誉损失，有责任的一方应该承担法律责任。

2、乙方在服务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甲方相关规定。

## 十二、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合同一经签订，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对确需变更、调整或者中止、终止合同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

## 十三、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1、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在10天内不能达成协议时，则采取以下第(1)种方式解决争议：

(1) 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向     /     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申请仲裁。

2、在仲裁期间，本合同应继续履行。

## 十四、合同的转让

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 十五、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可签订补充协议，所签订的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补充协议的生效应符合本合同的有关规定。合同补充条款应同时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 十六、合同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2、本合同一式 肆 份，甲乙双方各执 贰 份。

3、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 十七、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 1、中标通知书
- 2、项目投标文件
- 3、项目修改澄清文件
- 4、项目招标文件
- 5、其他

(本页无正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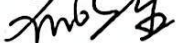
采购人(甲方): (盖章)

西安市气象局

地址: 西安市未央区未央路102-1号

邮政编码: 710016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开户银行: 建行西安劳动路支行

账号: 61001740015052507318

电话: 029-86251046

传真: 029-86251046

电子邮箱: xaweb@126.com

供应商(乙方): (盖章)

西安乐驰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天谷七路996号西安

国家数字出版基地C栋0508-10509室

邮政编码: 710000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开户银行: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锦业路支行

账号: 155342773

电话: 029-81142689

传真: 029-81142689

电子邮箱: lechi0320@163.com

注: 本合同未定事宜, 双方可根据具体情况结合有关规定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